

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1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0日通过书面文件、电话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良灿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张天泓、吕滨、徐俊、张绍志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保荐代表人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预计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进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客观需要，符合公司利益。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

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对公司独立性亦不会造成影响。该事项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关联董事张良灿、张天泓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已针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3日